# 考選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6日 發文字號:選專二字第1073301183號

主旨:舉辦10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技師、第二次食品技師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

依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5條第1項。

## 公告事項:

- 一、考試等級及類科:
  - (一)高等考試建築師考試。
  - (二)高等考試技師考試:計設土木工程技師、水利工程技師、結構工程技師、大地工程技師、測量技師、環境工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機械工程技師、冷凍空調工程技師、造船工程技師、電機工程技師、電子工程技師、資訊技師、航空工程技師、化學工程技師、工業工程技師、工業安全技師、工礦衛生技師、紡織工程技師、食品技師、冶金工程技師、農藝技師、園藝技師、林業技師、畜牧技師、漁撈技師、水產養殖技師、水土保持技師、採礦工程技師、應用地質技師、礦業安全技師、交通工程技師等32類科。
  - (三)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考試。
  - (四)普通考試記帳士考試。

### 二、考試日期:

- (一)建築師考試:107年11月17日(星期六)至11月19日(星期一)3天。
- (二)技師考試:107年11月17日(星期六)至11月18日(星期日)2 天。
- (三)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107年11月17日(星期六)至11月 18日(星期日)1.5天。
- 三、考試地點:本考試分設臺北、臺中、臺南、高雄、花蓮及臺東等6 考區。

# 四、報名有關規定事項:

(一)報名日期:自107年7月31日(星期二)至8月9日(星期四)下午 5時止。網路報名系統將於8月9日下午5時準時關閉,逾期無法報

- 名。請應考人提早完成報名作業,避免集中於報名截止日上網, 以免造成網路流量壅塞而影響報名權益。
- (二)報名方式:本考試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考試採用網路報名並免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之方式,其餘考試均採網路報名並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之方式辦理。請應考人登入考選部全球資訊網,網址為www.moex.gov.tw,點選網路報名,即可進入網路報名資訊系統入口網站,或輸入網址register.moex.gov.tw、register.moex2.nat.gov.tw,直接進入系統報名,登入報名資料前,請先下載應考須知詳細閱讀。
  - 1、採「網路報名並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紙本寄件)方式辦理 之考試,應考人進入前項系統登錄報名資料完成後,務必下載 列印報名書表,連同應考資格證明文件及繳款證明等,以掛號 郵寄至指定地點。
  - 2、採「網路報名並免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方式辦理之考試,應 考人於網路報名資訊系統完成報名資料登錄後,將由系統主動 提示訊息,毋須繳交報名書表、身分證件及應考資格等書面證 明文件,惟須上傳相片JPG電子檔(檔案大小須為
    - 1.0MB(1,024KB)以下),請於報名前備妥照片JPG檔案,憑以報名,否則將無法完成報名登錄。另請於規定期限內列印繳款單或線上繳費,繳款證明由應考人自行妥善留存。
  - 3、前揭「網路報名並免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係指應考人所填具 之報名資料,透過與戶役政機關及各級學校之資料進行檢核, 系統將主動提示訊息,毋須繳交報名書表、身分證件或應考資 格證明文件等。惟報考不動產經紀人考試之應考人如具下列情 形之一者,仍請以「網路報名並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方式 辦理:
    - (1)所填具之報名資料無法透過戶役政機關及各級學校之資料 進行檢核(得進行學歷資料檢核之各級學校名單及畢業起始 年度,已公布於網路報名系統)。
    - (2)以高等或普通檢定考試及格之資格報考。
    - (3)以國外學歷報考。
    - (4)身心障礙者或申請特殊照護措施者。

- (5)以華僑或外國人身分報考。
- (6)姓名有罕見字者。

#### (三)報名收件截止日期:

- 1、建築師、技師、記帳士考試:須於107年8月10日前(含當日, 郵戳為憑),以掛號寄出報名表件,始完成報名程序,逾期不 予受理。
- 2、不動產經紀人考試:以「網路報名並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 方式報名之應考人,須繳驗部分證明文件,務請於107年8月10 日前(含當日,郵戳為憑),以掛號寄出報名表件,始完成報 名程序,逾期不予受理。
- (四)報名郵寄地點:11602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考選部專技考 試司第二科。
- (五)申請建築師、技師考試部分科目免試之應考人,未於報名2個月前(107年6月11日以前)提出申請並繳驗完備費件者,本次考試不予部分科目免試。
- 五、本考試各類科之應考資格、應試科目、試題題型、成績計算、及格 方式與其他有關事項,均詳載於本考試應考須知。

部長 蔡宗珍